

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广会审字[2018]G18006130018 号”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的净利润为 16,414,948.25 元人民币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32,832,012.72 元人民币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4,549,018.52 元人民币。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，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了更积极地回报全体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公司 2017 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如下：

1、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送 8 股，共计配送 22,721,600 股，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51,123,600 股。

2、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 5,680,400.00 元。

3、本次利润分配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：

2018 年 5 月 25 日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2018年5月25日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情况

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5日